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广州发展万力三期厂房屋面及停车场光伏项目（续建）EPC 总承包[JG2024-6870]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 原因
1	(主)广东万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 广东永光新能源设计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2	(主)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, (成) 广东岭南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3	(主)广州竝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, (成) 明晖建设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4	(主)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九 州能源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发展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陈工

联系电话：020-37851065

投诉受理部门（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）：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管理部

联系电话：020-37850890

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28-30楼

招标单位：广州发展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24日